



《快訊 132》 2015 年 7 月 23 日

會友大會已於 6 月 21 日議決不會接受地政署公佈的 1 億 1 千多萬的補地價方案，即意味著我們極可能不會在 322 地方興建大樓，在會友大會中，信徒關心往後發展如何？是否可以改建三層大樓？是否對昔日的異象有所抵觸？是否考慮把地方買掉？是否考慮與其他私人發展商合作發展，這些都是重要的問題，部份問題曾在晨星「問與答」中說明及解釋，所以，在此再次分享對其中一些問題的看法。

首先，今天的做法是否抵觸昔日的異象？我們得坦然承認對異象認識有限，但當年決定投標購買 322 這塊土地時，我們確切有那份同心及逼切的感動要買這地方，我們並沒有即時的感動知道要把這地方建堂，因為在討論中我們只想到這地方可以作為平日使用，我們的想法是用它十年八載，等到向銀行按揭借貸的款項還清了，再作進一步發展。

然而，過了一段時間，見到建築成本開始上升，尤其 2009 年金融海嘯後，樓價漸升，這加快了我們若要建堂必需趁早，否則建築費用將會十分昂貴，為此，我們加速腳步，包括尋找建築師及向地政署申請改地契，然而，2009 年 9 月入紙申請，到上一個月我們才知道補地價的數目，這段日子所需要的時間比我們想像所需要的相差甚遠。

起初的看法確實夢想要建堂，我個人不敢說這是異象，只知道既然神給我們這塊土地，就要好好使用，建成一座大樓確是我們的夢想。然而，我們亦在公開場合多次提到，322「能去多少就去多少」，即是說，憑著信心，把這地方建成大樓，但接受各樣的限制，無論經濟條件，客觀環境的變數，是否批准改地契，及補地價費用可能高昂等，這些不明朗的因素，都會阻止我們建堂及停止向前，這是我們接受的。信心就是這樣，靠著神給與我們的力量和盼望，一步一步向前行。

或許我們會繼續問，這跟最先看見的異象不乎，這問題背後仍是怎樣看異象，或許大家有機會可再收聽最近 7 月 5 日的講道，有關異象及聖靈引導的理解，起碼，我們不乏在聖經及教會歷史中出現，異象確

切來自上帝的呼召，但理解達成異象卻存在多種方式，為此，我們很有感動甚至乎領受異象去作某一事工，上帝卻不一定照你認為的方式去達成這異象，異象沒有錯，但方式卻可以不斷改變及更新。藉你的領受的異象，上帝帶領你到一個新的領域，叫更多人得著救恩，在講道中我曾提及原要去中國的李文斯敦卻去了非洲宣教，改寫了非洲的歷史，本來要去印度宣教，最後卻轉乘船去了緬甸的耶弗信，叫緬甸人聽到福音，本來要北上庇推尼的保羅，卻去了西面的馬其頓，改寫了歐洲歷史的命運等。

難道這些人沒有異象嗎？絕對不可能，每一次的選擇都有聖靈的引導，簡單一點，本來領受異象是要去甲地方，最後卻不能，於是去了乙地方。上帝就是藉著這些領受的異象，引領祂的僕人去到一些未得救恩，未聞福音的地方，叫這些人得著福音。

也許我們要明白異象跟使命有時難以分辨，東方浸信會神學院院長羅登博士，指出我們不必太需要把神的使命與異象分開，事實上我們都在活在大使命中領受不同的異象，目的都是往普天下傳福音給萬民聽，叫萬民成為主的門徒。

這樣，我們的心可能會較容易接受，異象的目的既然是完成大使命，那麼，異象的可塑性就很高了，昔日所領受的，有神的帶領，而接受及明白異象進行的方式及方法有可能需要調整及更新，以致神的心意更加顯明。

沿著這個思維方式，往後 322 的發展可以更豐富，無論在本區 322 擴堂，或在其他地方擴堂等，都可以成為拓建的異象。

以賽亞書說得好：「耶和華說、我的意念、非同你們的意念、我的道路、非同你們的道路。天怎樣高過地、照樣我的道路、高過你們的道路、我的意念、高過你們的意念。」(賽 55:8-9)，就讓我們相信上帝有更美的心意，去成就我們拓建的異象，因此，拓建是不會停止，這段時間就讓我們共同尋求上帝的帶領吧。